

附件1:

2024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专项资金目录清单表（云浮市）

单位名称：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序号	专项资金名称	主要用途	绩效目标	资金额度	审批权限设置	
					市本级	下放市县区
1	加氢站专项资金-云浮市	加氢站建设补贴：根据《广东省加快建设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行动计划（2022-2025年）》规定，对符合建设和投入使用条件的加氢站给予建设补贴，云浮市共1座加氢站申请奖补资金250万元	1. 通过开展加氢站建设补贴，减轻加氢站主体投资压力，提高建站积极性。 2. 申请2024年省级建设补贴的加氢站建成并投入使用时间原则上为2021-2023年，且日加氢能力（按照压缩机每日工作12小时的加气能力计算）500公斤及以上。 3. 承诺5年不停止加氢服务。	250.00	250.00	
2	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云浮	用于更换居民用户的橡胶软管替换成燃气专用金属软管，开展地下燃气管道普查及隐患整治，进行辖区内燃气场站及餐饮用户安全隐患排查巡查，提升城市应急处理能力	2024年计划消除3.67万户居民端隐患，从而降低燃气用户端事故风险；通过奖补统筹用于开展地下燃气管道普查及隐患整治工作，燃气场站安全隐患排查，以及对餐饮用户等进行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巡查，从而进一步巩固全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成效，提升城镇燃气安全水平。	70.00	70.00	
3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2024-云浮市	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的筹集建设、发放租赁补贴相关支出，保障性住房配套设施建设，政府投资类别的保障性住房运营维护管理方面相关支出等。	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多渠道筹集建设保障性住房，坚持实物保障与租赁补贴并举，提升住房保障管理能力，加快完善保障房小区的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积极发展各项便民利民服务项目，推进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成果的应用，切实提升保障房社区居住品质。	396.83	45.41	351.42
4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024-云浮市市区	对申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任务的城市进行补助。主要用于小区内水电路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小区内房屋公共区域修缮、建筑节能改造。	通过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促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顺利推进，改善小区环境，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70.00		170.00
5	云浮-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进一步加强全省既有经营性自建房的安全生产管理，鼓励支持对全市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开展专业鉴定，建立整治台账；鼓励各地积极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整治措施，因地制宜采取分类处置措施，督促属地及时组织开展整治。要求各地加强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和从业人员管理，依法打击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及时消除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为保障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有效推进，鼓励支持地市开展相关工作，对县区按比例给予相应的项目补助。	加强既有经营性自建房的安全生产管理，对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开展专业鉴定，并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信息归集平台建立整治台账。鼓励各地积极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整治措施，因地制宜采取分类处置措施；要求各地加强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和从业人员管理，依法打击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及时消除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9.4612		29.4612
6	城市危旧房摸底调查前期工作-云浮市	加强对城市危旧房的安全管理，鼓励支持对全市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疑似危险住宅开展专业鉴定；积极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整治措施，因地制宜采取分类处置措施。精准消除城市危旧房各类安全隐患，改善困难群众居住条件，鼓励支持地市开展相关工作，对县区按比例给予相应的项目补助	加强城市危旧房安全管理，对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疑似危险住宅开展专业鉴定，并及时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危旧房摸底调查系统中录入鉴定结果，形成台账。鼓励各地积极探索符合本地实际的整治措施，因地制宜采取分类处置措施；精准消除城市危旧房各类安全隐患，预计完成危旧房的安全鉴定工作。	5.48		5.48

序号	专项资金名称	主要用途	绩效目标	资金额度	审批权限设置	
					市本级	下放市县区
7	城乡社区设施补短板及历史文化保护项目-云浮市云安区	用于支持云安区都杨镇镇街社区体育公园项目建设。	编制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保护规划，改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村街区人居环境与风貌，及时对历史建筑和传统风貌建筑开展排查、测绘建档、加固修缮及活化利用，支持欠发达地区社区体育公园等设施及场地、环境设施建设。	60.00		60.00
8	污染防治与环境整治专项资金-加强固体废物综合管理-生活垃圾分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动各地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街道垃圾分类志愿者重要回信精神以及坤明书记 24日召开省委常委委员会关于垃圾分类“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突出重点、全链条推进”的指示要求，加强工作统筹谋划和部署落实，提升基础能力。 2. 根据《广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提档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要求，补助城市提档增效工作。 3. 补助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示范片区建设，补齐前端分类宣传动员、投放环节发动督导和投放设施设备新增改建、终端分类收运、末端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等重要环节工作短板。 4. 补助已通过无害化等级评价的城市（县城）填埋场项目开展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运营管理工作（包括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整治和运营以及配套设施建设完善、升级改造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快推进分类体系建设，市城区居民小区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 100%，城区厨余垃圾分类率较 2023 年有所提升。 2. 2024 年，指导监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营、提升改造和管理，补助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营、提升改造和管理等工作，推动各地逐步完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9% 以上，改善人居环境。 	255.00	230.00	25.00
9	城市水环境治理-云浮	强化城市排水管网运维专项工作，包括排水管网运维（疏通、排查、改造、修复），以及排水与污水处理相关规划方案编制、信息系统建设等，城市公共供水管理网漏损治理。	2024 年，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 80%；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较 2023 年有所下降；项目开工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城市水环境治理有效改善，群众满意度 ≥ 90%；城市排水设施巡查、维护、隐患排查工作有效落实。	559.00	339.00	220.00
合计				1795.7712	934.41	861.3612